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清塘路二期（雅瑶涌-和瑞路）道路工程检测监测[项目编号：JG2025-1299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广检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：李梓健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6688665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20-66886656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绿港三街3号广州空港中心A栋3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5日

